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重要財務業務資訊

※金管銀(一)字第 09710003860 號令規定應揭露事項

茲依金管銀(一)字第 09710003860 號令規定，補充揭露本行財務報告未包含之下列事項：

一、資產負債資訊

(一)活期性存款、定期性存款及外匯存款之餘額及占存款總餘額之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活期性存款	143,176,116	107,794,637
活期性存款比率	51.67	36.05
定期性存款	133,941,613	188,687,270
定期性存款比率	48.33	63.10
外匯存款	25,171,171	21,975,536
外匯存款比率	9.08	7.35

註：一、活期性存款比率 = 活期性存款 ÷ 全行存款總餘額；

定期性存款比率 = 定期性存款 ÷ 全行存款總餘額；

外匯存款比率 = 外匯存款 ÷ 存款總餘額。

二、活期性存款及定期性存款含外匯存款及公庫存款。

三、各項存款不含郵政儲金轉存款。

(二) 中小企業放款及消費者貸款之餘額及占放款總餘額之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6月30日	97年6月30日
中小企業放款	37,659,031	43,824,910
中小企業放款比率	16.35	18.56
消費者貸款	94,187,050	99,818,217
消費者貸款比率	40.90	42.26

註：一、中小企業放款比率＝中小企業放款÷放款總餘額；

消費者貸款比率＝消費者貸款÷放款總餘額。

二、中小企業係依經濟部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予以界定之企業。

三、消費者貸款包括購置住宅貸款、房屋修繕貸款、購置汽車貸款、機關團體職工福利貸款及其他個人消費貸款（不含信用卡循環信用）。

二、資產品質

(一)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及逾期應收帳款分別為 1,464,306 仟元及 17,994 仟元。

(二)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及逾期應收帳款分別為 370,939 仟元及 4,839 仟元。

三、管理資訊

(一)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投資國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中華民國 98年 06月 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名稱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投資成本	評價調整金額	累計減損金額	帳列餘額	衡量方法	採公平價值衡量者其公平價值產生之來源	
股票	上市櫃公司	備供出售	197,093	3,860	—	200,953	公平價值	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
	非上市櫃公司	以成本衡量	287,490	(155)	—	287,335	成本衡量	—
債券	政府債券	交易目的	440,398	(598)	—	439,800	公平價值	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
		備供出售	8,172,986	173,587	—	8,346,573	公平價值	參考最近市場之交易價格或參照其他實質上相同之商品當時市場價格
	金融債券	—	—	—	—	—	—	—
	公司債	交易目的	405,294	176	—	405,470	公平價值	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
		備供出售	7,259,326	73,732	—	7,333,058	公平價值	參考最近市場之交易價格或參照其他實質上相同之商品當時市場價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797,450	1,988	—	799,438	公平價值	參考最近市場之交易價格或參照其他實質上相同之商品當時市場價格
其他	證券化商品--受益證券	交易目的	—	—	—	—	公平價值	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
		備供出售	305,142	10,938	—	316,080	公平價值	參考最近市場之交易價格或參照其他實質上相同之商品當時市場價格
	結構型商品	—	—	—	—	—	—	—
	其他金融商品--受益憑證	交易目的	150,000	(9,705)	—	140,295	公平價值	參考最近市場之交易價格
	其他金融商品--可轉讓定期存單	交易目的	14,700,000	1,038	—	14,701,038	公平價值	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
	其他金融商品--商業本票	交易目的	1,297,600	897	—	1,298,497	公平價值	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
	其他金融商品--國庫券	交易目的	3,290,004	(1,020)	—	3,288,984	公平價值	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

國內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中華民國 98年0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名目本金餘額	帳列之會計科目	帳列餘額	本期評價損益	採公平價值衡量者其公平價值產生之來源
利率有關契約	202,191,440	交易目的	(7,484)	37,697	評價技術
匯率有關契約	38,810,909	交易目的	(32,083)	(143,550)	評價技術
權益證券有關契約	1,606,900	交易目的	(55,972)	(45,481)	評價技術
商品有關契約	-	-	-	-	-
信用有關契約	145,000	交易目的	152	(440)	評價技術
其他有關契約	-	-	-	-	-

投資國外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中華民國 98年 06月 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名稱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投資成本	評價調整金額	累計減損金額	帳列餘額	衡量方法	採公平價值衡量者其公平價值產生之來源	
股票	於集中或店頭市場交易者	-	-	-	-	-	-	
	非於集中或店頭市場交易者	以成本衡量	18,518	-	-	18,518	成本衡量	
債券	政府債券	-	-	-	-	-	-	
	金融債券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149,168	0	-	149,168	攤銷後成本	-
		備供出售	251,626	46	-	251,672	公平價值	最近交易價格
	公司債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552,081	(552,081)	-	0	公平價值	最近交易價格
		持有至到期日	164,090	0	-	164,090	攤銷後成本	-
		交易目的	122,329	7,489	-	129,818	公平價值	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
		備供出售	77,198	1,656	-	78,854	公平價值	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
其他	證券化商品-資產基礎證券	持有至到期日	61,076	0	-	61,076	攤銷後成本	-
	結構型商品	-	-	-	-	-	-	
	其他金融商品-受益憑證	交易目的	5,178	1	-	5,179	公平價值	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

國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					
中華民國 98年 06月 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名目本金餘額	帳列之會計科目	帳列餘額	本期評價損益	採公平價值衡量者其公平價值產生之來源
利率有關契約	34,465,828	交易目的	(4,089)	26,459	評價技術
匯率有關契約	8,775,509	交易目的	54,087	(445)	評價技術
權益證券有關契約	82,045	交易目的	6,189	6,189	評價技術
商品有關契約	-	-	-	-	-
信用有關契約	164,090	交易目的	(7,733)	21,238	評價技術
其他有關契約	-	-	-	-	-

(二)帳列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之金額：無此情形。

(三) 特殊記載事項

單位：新臺幣仟元

	案由及金額
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最近一年度違反法令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	無
最近一年度缺失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嚴予糾正者	無
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損失逾五千萬元者	無
其他	無

註：一、最近一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一年。

二、最近一年度違反法令經財政部處以罰鍰者，係指經金融局、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及保險司等三單位核處罰鍰者。

四、其他

(一)董事、監察人專業知識及獨立性：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學歷	主要經歷
董事長	顏慶章	96.06.29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學士、國立台灣大學政治研究所碩士、美國密西根大學法學碩士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元大商業銀行董事長、中華民國常駐世界貿易組織代表團常任代表、財政部部長、財政部政務次長
董事	邱憲道	96.06.29	美國西南大學企業管理系	台中證券董事長、亞太銀行常務董事、金亞太投信董事、國際證券董事、金亞太租賃董事長、福安保代董事長
董事	方俊龍	96.06.29	省立嘉義商職	元大聯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麗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聯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	王正新	97.09.16	政大財政所碩士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策略執行長、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資深副總、日盛商業銀行(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	陳嫦芬	98.05.08	台灣大學法律系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常務理事、永豐金控獨立董事暨常務理事、瑞士銀行亞太區副董事長暨台灣區負責人、荷蘭荷興霸菱證券集團亞太區董事、美商雷曼兄弟投資銀行亞太區副總裁、英商匯豐金融投資銀行台灣區董事及總經理
董事	金家琳	98.04.16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元大商業銀行執行副總經理、復華金控及元大金控總稽核、元大京華證券副總經理及總稽核
董事	莊有德	98.05.08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元大金控執行副總經理、元大證券金融董事長、元大證券金融總經理、復華證券金融副總經理、財政部金融局組長
董事	林武田	98.05.08	澳門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博士	元大金控營運長、元大國際財務顧問董事長、元大文教基金會執行長及董事、元大創投董事、元大壹創投董事、元大國際資產董事長

董事	張財育	98.05.08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元大金控財務長、元大證券執行副總經理、元大金控策略長兼財務長、元大銀行執行副總經理、元大證券資深副總經理、元大京華證券副總經理、鼎康證券營運規劃室協理
董事	李明山	98.05.08	政治大學企研所	台灣花旗環球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摩根大通投資銀行部副總裁、荷蘭銀行企業金融部協理
董事	馬維辰 (註一)	96.06.29	美國南加州大學商學院財金系	元大商業銀行副董事長、奇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志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元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董事	陳麒漳 (註二)	97.03.05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學碩士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元大證券資深副總經理、加拿大皇家銀行中國區&上海分行總經理
獨立董事	黃榮顯	97.03.20	國立政治大學財稅學系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中央信託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財政部參事、台北銀行總經理、交通銀行副總經理
獨立董事	司徒達賢	96.06.29	美國西北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系主任、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所長、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策略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
獨立董事	朱寶奎	96.06.29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安侯協和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主席暨行政事務代表人、KPMG 國際董事會董事、外人投資事業會計人員聯誼會會長、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簽證業務促進會執行長、台北市會計師公會常務理事

註：一、於 98 年 5 月 8 日卸任董事。

二、於 98 年 4 月 8 日卸任董事。

(二)董事、監察人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8年上半年度
薪資	4,157
獎金	2,015
業務執行費用	3,609
盈餘分配項目	-
合計	9,781

(1)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2)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3)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出席費及公關費。

(4)盈餘分配項目係指當期估列之董監酬勞。

(三)持有本公司依股數排序前十名股東之姓名：

本公司為元大金融控股(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四)重大資產買賣處分情形：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六日向元大國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簽約購買承德路三段之土地及房屋，總價款計635,067仟元，業已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完成過戶。

(五)元大商業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製表日期:98.06.30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本行係元大金金融控股(股)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依金融控股(股)公司法第26條規定遵守該公司對本行之管理，且溝通管道順暢。</p> <p>(二) 元大金控為本行唯一股東，故實際控制本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僅有元大金控一家。</p> <p>(三) 本行與各關係企業財務獨立，績效及責任區分明確，並委由會計師定時查核勾稽，已建立適當之防火牆。此外，本行亦建立獨立之風險管理總處，綜合掌控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及其他風險等。在與關係企業之授信與交易方面，均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4條、第45條及母公司之規定辦理；共同行銷則遵守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3條、第48條規定及相關辦法辦理，另建有關係人查詢系統供查詢使用，並定期將交易情形彙總董事會備查。</p>	<p>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行之董事共13席，其中3席為獨立董事，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p> <p>(二) 本行每年均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及獨立性是否適任。</p>	<p>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p>
<p>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銀行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p> <p>(二) 監察人與銀行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p>	<p>本行設置3席獨立董事取代監察人並行使監察人職權，目前無設置獨立監察人。</p>	<p>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4條規定：「銀行業得視其經營規模及業務需要，設置適當獨立監察人席次，…」，目前法令尚未強制規範。</p> <p>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p>

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行訂有「利害關係人對審計委員會建言及申訴辦法」以資遵循，並已於網站上建立「利害關係人對審計委員會建言及申訴專區」之溝通管道。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五、資訊公開 (一) 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一)目前本行網站上已提供年報、重要財務業務資料及公司治理資訊，以提供查詢。 (二)本行業已架設英文網站，提供英文年報等資訊，並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目前係由邱冠勳副總經理擔任。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六、銀行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行目前尚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	將俟時機成熟、或相關法規施行後配合辦理。
七、請敘明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運作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行為強化公司治理，96年6月29日設立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目前所實施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大致均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運作守則」。		
八、請敘明本行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環保、社區參與、供應商關係、監督及利害關係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本行為回饋社會，近年來透過財團法人元大文教基金會不定期地陸續贊助多項文教活動及提供獎助金，以善盡社會責任；未來本行將秉承同樣信念，賡續辦理。		
九、其他有助於瞭解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均依規定定期出席公司董事會。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行董事如涉有本身利害關係致損及銀行利益之議案時，即自行迴避。 (3) 風險管理政策、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等執行情形，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六)新推出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請參閱本行網站 <https://www.yuantabank.com.tw/Bank/>
最新消息及活動專區